最高检通报加强刑事检察监督促进刑事司法公正工作情况

去年起诉刑事犯罪嫌疑人160余万人

□ 本报记者 董凡超

2021年6月至11月，王某甲、王某乙、李某某（女，2004年6月出生）共谋，由王某甲、王某乙冒充李某某的成年亲属，李某某通过社交软件或到酒吧等场所结识男性，以假装醉酒、无处可去等借口引诱男方与其发生性关系，故意在对方身上留下抓痕，后向公安机关报案称被强奸，再由王某甲、王某乙以此为要挟向男方索要财物。

河南省安阳市文峰区人民检察院在办理该案过程中，充分发挥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作用，及时发现并督促公安机关查明控告人系以被性侵为由，实施诬告陷害、敲诈勒索犯罪的事实，及时撤销了对原犯罪嫌疑人的刑事立案，并查明该团伙还在其他多个省份实施8起类似犯罪行为，团伙3人最终因构成诬告陷害罪、敲诈勒索罪，被分别判处6年至7年3个月不等有期徒刑。3名被其他地方立案侦查的被害人也被撤销案件或作出不起诉决定，避免冤错案件发生。

这起案件是“加强刑事检察监督促进刑事司法公正”典型案例中的一起。

2月26日，最高人民检察院举行新闻发布会，通报2023年检察机关加强刑事检察监督促进刑事司法公正工作情况，发布“加强刑事检察监督促进刑事司法公正”典型案例。记者从发布会上获悉，2023年，全国检察机关共批准逮捕各类刑事犯罪嫌疑人70余万人、起诉160余万人。深入推进扫黑除恶斗争常态化，起诉涉黑恶犯罪嫌疑人1.5万人。依法严惩严重危害社会秩序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各类犯罪，起诉危害安全生产犯罪嫌疑人4700余人，起诉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嫌疑人5万余人。

推动侦监协作配合实质化运行

2023年，全国检察机关协同推进金融风险防范化解，起诉金融诈骗、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犯罪嫌疑人近3万人；依法维护市场经济秩序，起诉生产销售伪劣产品、合同诈骗、非法经营等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嫌疑人12万余人；依法加大走私犯罪打击力度，会同公安部、海关总署、中国海警局等8部门联合开展打击海上走私专项行动。

最高检党组成员、副检察长陈国庆指出，在依法履行指控犯罪职责，坚决维护国家安全、社会安定和人民安宁的同时，检察机关坚守法律监督宪法定位，切实履行确保国家法律正确统一实施的宪法职责，全面加强对刑事立案、侦查、审判、执行等各环节的监督，不断提升刑事诉讼监督质效。

据陈国庆介绍，过去一年，全国检察机关创新工作机制、方式，充分发挥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效用，持续推动侦查监督履职提质增效。

——立案和侦查活动监督质效全面提升。2023年，全国检察机关开展监督立案、监督撤案、建议行政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合计14.5万件，同比上升59%，其中监督立案数同比增长1.6倍，监督立案后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率达98%，制发纠正违法通知书和检察建议的数量同比增长22%，书面纠正侦查活动违法采纳率达99%。

——侦监协作机制更加健全。最高检分别会同公安部、国家安全部、海关总署、中国海警局推动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及其办公室实质化、规范化、体系化运行，联合起草制定健全完善侦监协作机制、加强办公室实质化运行的规范性文件。

——对羁押强制措施的监督机制更加完善。与公安部联合制定下发《人民检察院 公安机关羁押必要性审查、评估工作规定》，健全完善捕后羁押必要性的审查监督机制，规范羁押强制措施适用。

——刑事诉讼制约监督职能履行更加充分。切实有效发挥审前过滤把关、指控证明犯罪作用，对不构成犯罪或证据不足的依法不批捕20余万人、不起诉5万余人；对应当逮捕、应当起诉而未提请批捕、未移送起诉的，追加逮捕近两万人、追加起诉近10万人。

推动刑事抗诉力度规模稳中有升

全国检察机关共提出刑事抗诉近8000件，抗诉改变率近80%。

这是全国检察机关2023年落实“精准抗诉”“接续抗诉”工作要求，依法履行刑事审判监督职能取得的显著成效。

据陈国庆介绍，过去一年，全国检察机关根据刑事审判违法和瑕疵的不同情况合理选择监督手段，在重视抗诉的同时，注重运用纠正违法、检察建议、口头监督等方式提升监督效果。针对刑事审判活动违法情形，共提出纠正意见两万件次，法院采纳率达99%以上。

在建立健全与法院沟通协调机制方面，最高检与最高法建立交流会商机制，定期就类案证据采信、政策把握、量刑均衡、审判监督等重大问题进行交流，推动解决刑事抗诉中的难题、堵点，有效提升抗诉案件办理质效。

最高检第二检察厅厅长元明表示，最高检印发首批以刑事抗诉为主题的指导性案例，引发热烈反响，并率先垂范办理抗诉案件，有力推动全国刑事抗诉工作。过去一年，刑事抗诉工作呈现出刑事抗诉的力度和规模稳中有升，刑事抗诉采纳率明显提高，审判监督程序抗诉增幅超过二审抗诉，将大数据赋能深度融入刑事抗诉工作，地方检察机关出台相关规范性文件，不断完善刑事抗诉工作机制等五个方面的新特点。

构建以证据为中心刑事指控体系

元明表示，最高检党组就“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从不同角度、多个层面作出系列部署，其中“推动构建以证据为中心的刑事指控体系”就是刑事检察部门承担的重要任务。

“目前由最高检第二检察厅牵头，会同第一、三、四检察厅成立了课题组，正在研究制定推动构建以证据为中心的刑事指控体系的指导意见。1月19日，在江苏苏州召开了全国检察机关‘构建以证据为中心的刑事指控体系’专题研讨会，刑事检察部门检察官、法学专家、办案骨干和特邀的全国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近200人莅临研讨，形成了重要的理论成果。”元明说。

立案和侦查是刑事诉讼活动的开端，也是检察机关推动完善刑事诉讼制约监督体系中首先需要加强的监督重点。

最高检检察委员会副部级专职委员、第一检察厅厅长苗生明说，近年来，检察机关不断更新监督理念、健全制度机制、提升监督能力、加大工作力度，有效提升了立案和侦查活动工作质效。2023年，全国检察机关监督侦查机关立案近10万件，是2018年的3.4倍；监督撤案4万余件，是2018年的2.3倍；书面纠正侦查活动违法是2018年的3.9倍，采纳率提升15个百分点。

“下一步，检察机关将持续深化完善侦监协作机制，拟于近期会同公安部印发《人民检察院公安机关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工作规范》，扎实推进侦监协作办公室规范化、实质化运行，形成提升执法司法规范化水平的工作合力。”苗生明表示。

本报北京2月26日讯

政法资讯

去年1至11月全国检察机关开展检察听证20.53万件

本报北京2月26日讯 记者**董凡超**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2023年1至11月全国检察机关共对20.53万件案件开展检察听证，同比增长22.05%。地方三级检察院组织的检察听证中，由检察长主持的共1.73万件，占听证案件的8.41%。

据最高检案件管理办公室主任申国军介绍，2023年，最高检组织召开了检察听证工作座谈会，下发两批17件检察听证典型案例，取得了较好的政治效果、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在上海、江苏等地开展检察听证办案系统建设和运用试点工作，在系统研发试用的基础上起草了检察听证工作业务流程、案卡项目、工作文书与统计报表使用指引，试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

“我们将进一步推进检察听证工作深入发展，注重听证案件选择的典型性和必要性，着重选择群众诉求强烈、矛盾突出的案件以及疑难复杂、具有导向性的案件开展听证，最大限度彰显检察听证的功能和价值。对拟不起诉等具有诉讼终局性的案件做到‘应听证尽听证’，健全检察权制约监督机制，给检察权‘加把锁’，确保检察权依法规范行使。”申国军表示。

去年1至11月人民监督员监督检察办案活动21.6万件次

本报北京2月26日讯 记者**董凡超**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2023年1至11月全国检察机关共邀请人民监督员29.4万人次，监督检察办案活动21.6万件次。人民监督员在监督办案活动中共提出监督意见建议10.98万条，检察机关采纳监督意见建议9.95万条，采纳率为90.65%，有力推动检察办案履职更加规范，提升了检察机关法律监督水平和公信力。

最高检案件管理办公室主任申国军表示，下一步，最高检案管办将对全国检察机关人民监督员工作相关数据开展专项检查与审核，并联合司法行政部门进行数据比对，确保业务数据精准无误。同时加强检察机关与司法行政机关的沟通，探索构建检察机关与司法行政机关之间的人民监督员数据传递和信息反馈机制，实现政法机关协同办案和全流程一体化办案。定期与司法行政部门举行工作联席会，联合表彰优秀人民监督员、联合出版培训教材等。组织开展人民监督员工作负责人与人民监督员的同堂培训，提升人民监督员的监督履职能力。

营口老边检察院助推安全生产溯源治理

本报讯 记者**张国强 韩宇** 通讯员**徐霏霏** 记者近日从辽宁省营口市老边区人民检察院获悉，老边区检察院依法能动履职，落实“八号检察建议”，筑牢安全生产“生命线”。

在老边区检察院近日办理的一起重大责任事故案中，老边区某机械制造企业员工刘某某在未取得铲车驾驶资格的情况下，驾驶铲车造成一人意外身亡。办案检察官在案件审查中发现，涉案企业在安全生产设备、制度规程和教育培训等方面均存在问题，安全隐患突出。

办案过程中，老边区检察院主动与区应急局开展座谈，通报“八号检察建议”和区检察院对安全生产法律监督的工作部署，并以此次座谈为契机，共同对涉案企业进行走访，对该企业存在的安全生产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就该企业发生的重大责任事故案现场以案释法，从案件涉及的危害公共安全后果、风险排查、合规经营等方面督促企业强化安全生产意识，加大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整治力度，全面提升安全生产水平。

2023最美基层民警风采

陆迅：“爱心‘益’警”让大爱流动起来

□ 本报记者 张晨 罗莎莎

创办“迅哥有约”网络平台，搭建起一个拥有4000多人、遍布全国、24小时不打烊的志愿服务网络，为360个家庭找回亲人——他是热心的公益警察；

关注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帮助100多名问题少年重新校准人生航向，让他们相信爱、心向阳光——他是贴心的好人“迅哥”；

引领公益网络融入基层社会治理，获取案件线索190余条，化解矛盾300余起，解决群众难题2500多件，让“枫桥经验”落地结新果——他是可靠的平安卫士……

他，就是江苏省宿迁市公安局宿豫分局电子商务产业园派出所一级警长陆迅。线上线下，大家都管他叫“迅哥”。

29年前，陆迅考入警队，从上班第一天起，他每天坚持在日记中写下群众反馈的问题和求助信息，再通过各种渠道推进化解，事情繁杂多样，经常忙得焦头烂额。

“民警个人的力量毕竟有限，可大家托付的事情，往往都要赶紧办，必须想出新招解难题。”2006年，陆迅开始建立QQ群，把问题发给群友们，请来自各行各业的熟人出谋划策，效果很明显。随后，他用“互联网+”思维强化服务，自费创办“迅哥有约”公益网站，成立了第一支志愿服务队，集群众求助、警民共建、普法宣传、政策咨询、公益活动等于一体，网站、QQ群、微信群、抖音等渠道相继建立，寻亲、义诊、义卖……志愿服务团队的服务范围不断扩大。

2022年9月28日，陆迅接到来自珠海救助站的求助，为年近七旬、与家人失散29年的林月娥老人寻亲。他立即发动志愿者连夜制作寻亲视频发到网上，很快有爱心人士分辨出林月娥的口音像客家话。因客家话难懂，陆迅组建“林月娥寻亲”微信群，来自广东、广西、福建、江西等客家人密集地区的志愿者纷纷加入，一场寻亲接力就这样开始。

功夫不负有心人，好消息不断传来，林月娥老人的家乡找到了。同年10月15日，老人的儿子、侄子、孙女等亲属赶到珠海救助站，失散29年的亲人终于团聚。

据统计，过去十余年，“迅哥有约”公益服务队发展到4000多名志愿者，共处理群众求助2500多件，为困难群体募捐款物220余万元；帮18个省份的360个家庭找到亲人，为800多个家庭化解亲人走失险情。“立足‘警民共建’根基，延伸‘公安服务’触角，通过与公安机关、民政救助部门、新闻媒体多方联动，开展各类社会公益服务，让大爱流动起来。”宿迁市宿豫区副区长、公安分局局长武胜认为，这是“迅哥有约”志愿团队的一大特点。

“过去，‘迅哥’是我一个人；现在，‘迅哥’是一个团队，更是一个爱心符号。”陆迅说，“我们的团队不断壮大，也让爱流动、让爱接力，发出更多光、散发更多热。”

陆迅喜欢留小平头，感觉这样精神。如今，50岁的他满头银发，但工作起来仍充满激情。很少有人知道，多年前他就做了胆囊切除手术。“一个人失去一个胆是难受的，但不影响整个机体的健康。”陆迅从没把自己定位成一个病人，而是把自己定位为一个助力基层社会治理、服务一方百姓的“店小二”。

据统计，“迅哥有约”网络平台开通以来，接受各类咨询2.7万余次，发布预警信息2.6万余条；去年以来，化解社区矛盾纠纷400余起，提供各类线索90余条，协助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18人次。

陈飞：守护绿水青山的“生态警长”

□ 本报记者 张晨 王春

作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诞生地，浙江省湖州市向世界讲述着生动的中国生态故事。

去年8月15日，首个全国生态日主场活动在湖州举行。在这里，一位满头白发的“生态警长”活跃在西塞山前。他行走在这片绿水青山间，像保护眼睛一样保护生态环境。他，就是湖州市南太湖新区公安分局杨家埠派出所社区民警陈飞。

从大别山里走出来的陈飞，是湖州第一批“生态警长”，他见证了西塞山生态环境的蝶变。担任社区民警以来，他走遍了西塞山林区的每个角落，身上这抹藏蓝色早已和山林的翠绿融为一体。

“一个基层民警要守护的，不仅是看得见的绿水青山，还有千金难换的人心。”陈飞说道。他半生军绿半生藏蓝，用心用情当好守护绿水青山的“生态警长”。

同事眼中的陈飞，把这一草一木看得比自己还重。他把办公室搬到了山林田野间，不管是逢年过节还是日常走访，每天都要步行十几公里，到责任林区走一遍。因常年奔走，陈飞的鞋子磨破了一双又一双，脚底板满是厚厚的老茧。现在，他对林区里各种难辨的植物早已如数家珍。从警期间，他先后制止盗砍盗伐31次，挽救了大量国家财产损失。

在陈飞的储物柜里，整整齐齐地放着20多个笔记本，有些封面已经破损，有些纸张已经泛黄。但不论翻开哪一本，里面的字迹都十分工整，上面清晰记载着林区内的动植物和水源等，承载着陈飞对生态保护的执着与担当。

每到农忙季节，陈飞的身影就出现在田野中，为种粮户排忧解难。

去年年初，种粮大户葛大爷首次使用无人机播种，结果种子撒得参差不齐，浪费种子不说还耽误了春耕。葛大爷与无人机公司多次协商都无法达成赔偿。

一个要赔3万元，一个只赔2000元，由于双方没有签订纸质合同，一时争执不下。陈飞给葛大爷算了一笔账：种子钱4320元，地重新翻3200元，总共需要7520元。最终，双方各让一步，就7500元的赔偿金额达成一致。

陈飞说：“跟老百姓打交道，只要你尊重他、关心他，他就会接纳你、信任你。”如今的杨家埠产业兴、乡村美，正生动演绎着以更美促更富的乡村振兴进行曲。

“全社会行动起来，做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积极传播者和模范践行者。”陈飞深有感触地说。

“群众把我看作希望，我绝不能辜负这份信任。”陈飞深知，一个人可以走得很快，一群人会走得很远。他充分发挥“生态警长”人头熟、地形熟、情况熟的优势，联合村里的退休党员、退伍军人等人，建立了“生态警长+网格员+志愿者”联动机制。如今，团队从最初的1人发展到300多名生态志愿者，工作室更成为浙江省首家地市级“英模带教”实践教学基地。

2023年9月9日，杭州第19届亚运会火炬传递来到湖州站，第99棒火炬手陈飞接过火炬传递，高擎“薪火”、接力前进。护航亚运期间，陈飞带领团队主动请缨来到德清高新区出口检查站开展执勤工作，并且担任副站长。他带队共核查车辆4.8万余辆，核查人员9万余人；共查获违法犯罪嫌疑人15人次，查获违禁物品10件。

连日来，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昭平县进入春茶采摘期。在万亩茶园里，昭平县人民法院干警们穿梭其间，与茶农同劳作、话家常、讲法律，详细解答茶叶销售、劳资纠纷等方面的疑问，提高茶农学法用法的意识和能力。图为法院干警在茶园内普法。

本报记者 马艳 本报通讯员 黄源连 摄

全国法律援助机构助力农民工安“薪”不忧“酬”

上接第一版 中国法律服务网“农民工·欠薪求助绿色通道”助力农民工维权讨薪，去年涉及农民工7万余名，涉及金额13亿元。河南省将法律服务网与政务服务网数据对接，实现农民工申请法律援助“一键转交”。四川省成都市通过微信小程序为132万名农民工提供“一站式”法律援助。

紧扣需求，提供“一次办好”服务。一是推行优先办。各地法律援助机构优化服务流程，简化办理手续，畅通法律援助“绿色通道”，对农民工追索劳动报酬案件一律免予核查经济困难状况，实行优先受理、优先审查、优先指派。山东等7个省（市）对农民工法律援助案件基本做到当天受理、当天审查、当天指派。浙江省针对缺乏证据但事实表述清楚的农民工讨薪事项，采用法律咨询、代书等方式帮助农民工维权。二是推进跨域办。陕西等17个省（区、市）在受理转交申请、调查核实情况、送达法律文书等方面开展异地协作，降低农民工维权成本。江西省为在外务工人员提供帮办代办服务，四川省通过视频方式为农民工提供远程法律援助。三是强化联动办。各地法律援助机构加强与人社、民政等部门的沟通协作和数据共享，打造农民工讨薪案件一体化工作模式。广东省法律援助机构与劳动争议仲裁机构加强合作，对群体性案件采取仲裁前调解方式快速处理，并以调解书的形式确保有效执行。浙江省嘉善县法律援助中心与人民法院协作，从受理法律援助到申请强制执行，仅用4天就为165名农民工追回劳动报酬650万元。

紧抓效果，提供优质服务。一是前移服务关口。各地法律援助机构组织法律援助人员，深入建筑工地和农民工集中居住地，了解农民工法律服务需求，帮助化解欠薪风险。湖南省深入两万家企业开展“法治体检”，化解农民工与用工单位之间的劳动纠纷隐患。福建省泉州市法律援助机构主动对接快递行业协会，为快递员提供精准法律援助。二是落实服务标准。各地法律援助机构认真执行《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程序规定》和《全国民事行政法律援助服务规范》，对群体性案件，落实及时报告、集体讨论、跟踪督办制度，为农民工提供符合标准的法律援助服务。三是提升服务质量。安徽等地组建专业律师库，指派经验丰富的律师承办农民工法律援助案件。黑龙江等地建立群体性劳动争议案件办理机制，提前介入、专人办理。广东省对农民工法律援助案件实行一案一评，保证案件办理质量。

享受祥和“年味” 感受浓厚“法味”

上接第一版 持续开展消防宣传工作，走进126家单位开展培训授课，组织社区、街道等基层工作人员走进家庭开展普法活动27次；累计检查大型商超15家、餐饮企业552家、星级以下宾馆62家，发现各类隐患499个，目前已整改457个。

盘锦市所辖1县3区、21个镇、27个街道办事处、535个村社区同步开展活动。全市2678名“法律明白人”及3023名人民调解员加入春节普法行动。

加强宣传营造氛围

值得关注的是，为开辟更多宣传阵地和传播渠道，此次活动借助互联网线上加线下积极同步推进。

活动中，辽宁省抓好线上线下多频互动，利用广播、电视开设“普法课堂”以及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平台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近日，一场在“云端”开展的重点单位消防安全直播培训授课如期举行，营口市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管理人、消防控制室人员及相关员工23700余人收听收看。直播培训期间，消防员讲师重点就单位如何落实各岗位消防安全职责、组织火灾隐患自检自查、保证“生命通道”畅通、确保消防设施好使好用等进行了讲解介绍。

同时，辽宁省集中在街头、市集、商圈设点开展丰富多彩的法治宣传活动，主要内容涵盖宪法、民法典、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等。

“香菇蘑菇金针菇，转账回款别疏忽！”“鲫鱼鲤鱼黄花鱼，中奖退税是骗局！”……在大连市大家超市琳琅满目的货品上，一条条既朗朗上口又诙谐幽默的反诈宣传提示牌让顾客将反诈知识牢记于心。

这是大连市反诈中心联合多家银行共同举办的“反诈超市”宣传活动，遍布各类商品货架醒目位置的特色反诈标语让群众在轻松购物的同时，学习反诈知识，提高反诈意识。

普治融合注重实效

活动中，辽宁各市、县（区）围绕5个重点领域，积极组织本地区普法志愿者、“法律明白人”开展活动，以“法律七进”为抓手，积极利用大喇叭播放宣传口号、发放普法宣传单、现场宣讲、法治文艺演出等多种载体，开展专项法治宣传工作，倡导大家做平安春节法治宣传的倡导者，共同以文明、安全方式度过新春佳节。

“真没想到，来赶集买对联，竟然把一直困扰我的法律问题给解决了。”近日，在北票市娄家店集市，一名村民高兴地说。

为了让群众既享受祥和的“年味”，又感受浓厚的“法味”，北票市司法局娄家店司法所工作人员走进娄家店集市为村民送上“法治大礼包”，向群众发放普法年历等宣传材料300余份，解答群众法律问题，拉近了群众与“法”的距离。

创新普法方式也是亮点。抚顺市法治宣传队为社区居民表演原创快板《听我言 防诈骗》，聚焦集资诈骗，守好人民群众“钱袋子”。拍摄《酒后擦肩而过，结局各不相同》原创普法小视频，以情景剧的方式，告诫大家节日期间适量饮酒、切勿贪杯。

据统计，2月9日至17日，辽宁省通过歌舞表演、现场宣讲、书写春联、小品小戏、拍摄全家福等多种形式，开展趣味性强、节日氛围浓的普法活动4000余场，发放各类法治宣传材料40余万份，全省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和人民调解组织排查矛盾纠纷线索2087条，化解矛盾纠纷1252件，有效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本社社址:北京市朝阳区花家地甲一号 邮政编码:100102 电话中继线:84772288 广告许可证:京朝工商广登字20170106号 零售:每份壹元肆角 昨日本报(北京版)开印时间03时00分 印完时间04时20分 印刷质量服务热线:(010)84772855 举报电话:010-84772861 邮箱:fzrb-jw@126.com